

穗农〔2016〕137号

广州市农业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农业经济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通知

各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

《广州市农业经济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业经分管市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广州市农业局

2016年8月5日

广州市农业经济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

2016年8月

目 录

一、“十二五”发展回顾.....	6
(一) 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	6
(二) 都市型现代农业快速发展.....	7
(三) 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发展壮大.....	7
(四) 农业科技支撑能力持续加强.....	8
(五) 农业品牌化建设扎实推进.....	8
(六) 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显著提高.....	9
(七) 农村综合改革深入推进.....	9
(八) 新农村建设成果显著.....	10
二、“十三五”发展形势.....	12
(一) 发展机遇.....	12
(二) 面临挑战.....	14
三、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17
(一) 指导思想.....	17
(二) 基本原则.....	17
(三) 发展目标.....	18

四、区域布局和产业发展.....	21
(一) 区域布局.....	21
(二) 重点产业发展.....	24
五、主要任务.....	28
(一) 夯实产业基础，提升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28
(二) 优化产业结构，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29
(三) 培育经营主体，提升农业规模化组织化程度.....	31
(四) 促进产业融合，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和竞争力..	32
(五) 强化科技创新与服务，提升成果转化和信息化水平	34
(六) 深化农村改革，促进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	36
六、主要保障措施.....	38
(一) 加强组织领导.....	38
(二) 完善政策支持.....	38
(三) 加大农业投入.....	39
(四) 加快法制建设.....	39
附表 广州市农业经济发展“十三五”期间重点建设项目表...	40

前 言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市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巩固提升国家中心城市地位的重要时期，是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的重要阶段。为切实加强对我市农业经济发展的指导，进一步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城乡统筹发展，根据《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本规划，规划时间 2016-2020 年。

一、“十二五”发展回顾

“十二五”时期是我市农业发展的转型期，广州农业紧紧围绕加快建成国家中心城市的总目标，坚持战略谋划、重点突破、目标管理并重，按照“稳粮增收、提质增效、创新驱动”的总要求，狠抓工作落实，推动农业经济保持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为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十二五”以来，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粮食产量、“菜篮子”自给率保持稳定；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城乡居民收入相对差距进一步缩小；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明显改善，农村生产和生活设施进一步完善；农业现代化水平取得明显进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快速发展；在补齐“四化同步”短板、增强创新动力、厚植发展优势、推进农业现代化、开展扶贫开发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一）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

我市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十二五”期间完成农田标准化建设 14.4 万亩、鱼塘升级改造 1.8 万亩，建成市级以上农业标准化示范区 84 个、“农业部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 19 个、国家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 11 个、“农业部蔬菜标准园” 9 家、省级“菜篮子”蔬菜基地 13 家，省重点养猪场 12 个、省重点家禽养殖场 14 个，数量居全省前列。“菜篮子”产品稳步增长，

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2015年蔬菜产量369.10万吨、水果产量48.58万吨、水产品产量48.39万吨，分别比2010年增加13.2%、21.7%、9.6%，蔬菜产量位居全省第一；生猪养殖规模化、集约化水平明显提升，家禽肉产量、禽蛋产量基本持平。2015年全市农业总产值、农业增加值分别达413.5亿元、245.9亿元，比2010年增长11%、14%，年均增长2.11%和2.65%。

（二）都市型现代农业快速发展

“十二五”期间，我市大力发展都市型现代农业，现已建成都市型现代农业示范区30个，都市农业从业人员达209万人。2015年全市都市农业总收入1811.94亿元、都市农业总产值1306.50亿元，分别比2010年增长24.96%和25.02%。农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2015年全市农业产业化规模达15.57%，农业产业化产值62.31亿元。大力发展观光休闲农业，评定国家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示范点）2个、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镇（示范点）7个和市级观光休闲农业示范村（示范园）48个，特色农庄11个。2015年观光休闲旅游总收入达32.38亿元。

（三）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发展壮大

加大对农业经营主体的培育力度，全市国家级、省级、市级农业龙头企业分别达7家、28家、83家，农业上市企业4家。

市级农业龙头企业总资产达 220.11 亿元，实现销售收入 349.09 亿元，分别比 2010 年增长 46.74%和 70.12%。农民专业合作社从 2010 年的 414 家发展到 1176 家，增长 184%，其中市级以上示范社数量达 68 家；注册资金和入社农户达 12.72 亿元和 3.28 万人，比 2010 年分别增长 549%和 134%。

（四）农业科技支撑能力持续加强

“十二五”期间，我市共有 59 个选育品种通过省审定，37 项科研成果获得国家、省、市奖项；累计完成 40000 名新型农民和 12000 名专业村农民的培训，各级农机购置补贴累计达 10800 万元。2015 年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65.1%，比 2010 年提高了 7.1%。农业信息化综合建设水平全省领先，建成兽医管理信息平台 and 动物卫生信息网。

（五）农业品牌化建设扎实推进

2015 年，我市共有无公害农产品 202 个，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证 252 个，有效使用绿色食品标志企业达到 23 家，地理标志产品 12 个。全市农业类“广东省名牌产品”111 个，其中名牌农产品比“十一五”增加 32 个，增城丝苗米、炭步槟榔香芋等 68 个产品获得广东省名特优新农产品，其中 23 个产品获得表彰，数量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农产品品牌建设成果显著。

(六) 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显著提高

“菜篮子”安全供给和“食得放心”城市建设工程稳步推进，“三打两建”专项整治工作有序开展，作物统防统治服务、动物防疫服务等全面铺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不断完善，目前1个市级农产品质检中心通过“国家实验室”认可和农业部国家计量认证，6个区级农产品质检中心通过广东省计量认证。20个蔬菜质量安全追溯系统示范点建设稳步推进，现已初步建立起由131个监测单位组成的四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网络。兽药GMP、GSP制度得到有效落实并实现常态化，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综合合格率达96%以上，比2010年提高了1.2个百分点，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形成了整体可控、稳中向好的良好格局。

(七) 农村综合改革深入推进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稳步推进，截至2015年底，全市有3个区、23个镇（街）、296个村（社）制定了土地确权登记工作实施方案，农村土地流转面积达63万亩，占家庭承包经营土地面积总量的43%。全市完成农村集体经济清产核资619亿元，累计指导完成519个经济联合社股份制改革，“三资”交易监管平台镇街覆盖率达100%。“政银保”等金融支农方式和各种政策性农业保险不断完善，农业金融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撬动各类资本投入现代农业建设，农业和农村经济形成了“稳中求快、稳中求进”良好态势。

（八）新农村建设成果显著

“十二五”期间，累计投入财政资金 1.003 亿元，对全市 1142 条行政村进行以“两规、三清、四有、五通”为主要内容的新农村建设。农村劳动力就业培训、渔民转产转业和农村扶贫攻坚工作有序推进，2015 年全市纳入考核的贫困户家庭脱贫率达到 80%。全市农民人均纯收入 19323 元，比 2010 年增长 54.6%，年均增长 9.1%，新农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表 1-1 “十二五”期间广州农业主要指标发展情况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及单位	2010年	2015年
1	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全市农业总产值（亿元）	322.13	413.5
2		全市农业增加值（亿元）	188.56	245.9
3		蔬菜产量（万吨）	325.99	369.10
4		水果产量（万吨）	39.92	48.58
5		禽蛋（万吨）	2.66	2.55
6		水产品（万吨）	44.14	48.39
7	农业经营管理水平	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家）	87	83
8		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实现销售收入（亿元）	205.2	349.09
9		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家）	12	68
10		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注册资金（亿元）	1.96	12.72
11	农业科技水平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58	65.1
12	农产品质量安全	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	99	99

二、“十三五”发展形势

根据对主要指标的测算，全市农业发展处于基本实现现代化向全面实现现代化的过渡时期，农业具有较高的土地产出率和资源利用效率，但劳动生产率较低，在财政投入、城市化率、农业科技贡献率、农民收入等关键指标上与发达国家和国内主要城市存在较大差距。

（一）发展机遇

1. **消费需求升级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广州农业发展注入新动力。**随着广州经济的不断发展和人民收入水平的逐步提高，城乡居民的消费观念和生活方式发生巨大变化，对农产品的消费需求趋于多样化和优质化，对农业休闲观光、生态旅游、农事教育、农耕体验等活动的需求日益旺盛。通过实施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农业供给体系的质量和效益，将有效释放消费潜力，在农业生态、旅游、教育、示范等方面培育广阔的市场和空间。

2. **“一带一路”和“三中心一体系”建设为广州农业发展带来新机遇。**作为海上丝绸之路的重点节点城市，国家大力实施“一带一路”和自贸区战略，有助于广州以国际化的视野开拓农业资源和市场合作空间，利用好国内国外两种资源、两个

市场。同时随着广州全力建设“三中心一体系”（国际航运中心、物流中心、贸易中心和现代金融服务体系）以及国际航运、国际航空、国际科技创新“三大枢纽”，必将带来各类资源要素的进一步聚集，为进一步发展农产品商贸、电子商务、合作交流、科技创新、种业研发、农产品营销等创造良好机遇。

3. “互联网+”战略为广州农业发展提供新路径。2016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要“大力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现代信息技术，推动农业全产业链改造升级。”“互联网+农业”作为一种新型的生产方式、产业模式和经营手段，将对农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服务等农业产业链环节产生深远影响，可以为广州开展农业大数据应用，重塑农业产业链、价值链和供应链，提高农业抵抗市场风险能力和农业综合效益，转变经营模式，推进农民创新创业等提供有利条件。

4. 区域合作和“总部经济”建设为广州农业发展开拓新空间。《珠三角全域规划（2014-2020年）》全面实施，珠三角将携手港澳建设世界级的城市群；泛珠三角区域合作和珠江-西江经济带上升为国家战略，“广佛肇清云韶经济圈”建设加快，城市间区域合作的新格局逐步形成。同时，随着广州打造国际化“总部经济之都”的定位，城市群经济、腹地经济和飞地经济

的推进，广州不断完善总部经济的专业化服务体系，为发展广州农业总部经济，实现跨地域、跨行业、跨企业资源整合提供了重大可能。

5.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建设广州国际种业之都创造新契机。2016年2月16日，《广东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2016年工作要点》指出，要重点在新型研发体系和孵化育成体系、建设产学研结合与多层次协同创新、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等方面精准发力；上级出台的支持政策，为广州发展国际种业，提升科技研发和创新水平，突破育种机制，推动形成现代种业产业链和价值链创造了新契机。

（二）面临挑战

1. 农村土地政策瓶颈日益突出，农业规模化程度较低。工业化、城市化与农业发展争地的矛盾日益突出，农业耕地资源得不到充分保护，农业用地政策不完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发展较慢，现代农业设施发展滞后。2015年广州农业从业人员人均耕地面积0.148公顷，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0.39公顷）；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比重仅为45%，农村土地流转面积占家庭承包经营面积的43%，与北京、上海存在较大差距。

2. 农业发展面临巨大人才缺口，农民组织化程度亟待提高。

一方面，我市现有农村人口306万，约占户籍人口的36%，

农业从业人员 65.59 万人，约占社会从业人员总数的 8.1%，城市化相对滞后，待转移就业的农村剩余劳动力多，农民市民化的任务还很艰巨。另一方面，农业副业化、农村空心化、农业劳动力老龄化，农业科技人才数量不足，质量日趋下降，农业发展面临巨大的人才缺口，亟待加大农村人才培养力度。农业组织化、品牌化水平偏低，2015 年广州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分别为 83 家、60 家，不到上海的 1/3；上海认定的家庭农场已达 3829 户，而广州目前还未开展家庭农场认定工作。此外，广州农业的行业协会数量少，作用不明显，缺乏在国内外拥有广泛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大品牌，农业企业在品牌经营、市场营销方面重视不够、投入不足；而北京有技术协会、销售协会等 44 家，为小规模生产经营者提供产前、产中、产后全方位服务。

3. 农业财政投入有待进一步增加，农业基础设施相对薄弱。

2015 年广州市农业局财政支农资金为 7.64 亿元（含扶贫 5.4 亿元），仅占市本级财政总支出的 0.56%，不足上海市农委的 1/3；全市财政农林水事务支出 75.8 亿元，占农林牧渔业增加值的 30.8%，而北京、上海已超过 100%。农业基础设施投入不足，2014 年广州市高标准农田比重为 38%，与上海（56.50%）相差 18 个百分点；机电排灌面积占耕地比重为 51.4%，而上海

已达 75.34%。广州作为国家中心城市，农业财政投入与农业所承担的职责及发展要求不相匹配。

4. 农业生态环境问题日益突出，农产品质量安全存在较高风险。随着广州城市化进程的快速发展，给农业生产带来了巨大的环境压力；农业粗放管理和对利润的过度追逐，使得农业资源大量消耗；农业投入品使用不科学，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体系建设不完善，农业生态环境保护问题日益突出；基层农业执法体系不完善、农资市场监管不健全等现状，使得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任务尤为艰巨。广州农业生态环境受到越来越大的挑战，成为影响农产品质量和农业可持续发展的制约因素之一。

5. 科技创新能力不足，市场竞争优势有待提升。我市农业科技创新能力依然不足，市属科研院所体制改革未完成，市场化的农业创新和技术推广体系不完善。广州与周边城市相比，在产业资源和产业结构等方面不具有明显优势，面临较强的挑战。

三、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决策部署，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转变农业生产经营、资源利用和管理方式，推动农业发展由数量增长为主转到数量质量效益并重上来，由主要依靠物质要素投入转到依靠科技创新和提高劳动者素质上来，由依赖资源消耗的粗放经营转到可持续发展上来，推动我市农业向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农业方向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把创新驱动作为根本动力。以改革创新为驱动力，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打破传统农业发展路径依赖，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农业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提高农村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坚持把协调推动作为主要抓手。坚持把促进农业内部和区域协调发展、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协调发展作为主要抓手，形成现代化的农业生产结构、产业体系，促进城乡协调发展，形

成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格局。

坚持把绿色生态作为首要前提。坚守耕地红线，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依据，坚持绿色生态发展，优化农业生产布局，加强农业环境突出问题治理，促进农业资源保护和可持续利用。

坚持把开放合作作为重要内容。坚持开放发展，加强区域合作和对外合作，加强农业品牌化建设，统筹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保障供给，着力实现合作共赢。

坚持把共享成果作为基本遵循。尊重农民意愿，维护农民权益，在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的基础上，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持续增加农业投入，完善农业补贴政策，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保护和调动农民积极性，让农业现代化的成果真正惠及农民。

（三）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以建成保障有力、生态和谐和示范领先的都市型现代农业为总目标，保障主要“菜篮子”农产品安全供给，巩固和提高鲜活农产品应急保障能力，确保本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资源节约和环境友好的生态农业，巩固和提升农业的生态屏障和休闲体验功能。建设与国家中心城市相匹配的都市型现代农业创新示范区，提升广州农业的辐射能力和市场影响力。

到 2020 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保持同步增长，力争增速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速；都市型现代农业的生产、生活、生态、示范四大功能进一步拓展，为广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升国家中心城市地位提供重要支撑。

2. 具体目标:

——农产品生产供应保障能力明显提升。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农业空间保护红线划定，农用地规划纳入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农业基础设施进一步改善，主要“菜篮子”农产品保障有力，鲜活农产品应急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省级以上例行监测综合合格率 96%以上。

——农业的生态保障和休闲体验功能进一步提升。农业生态环境条件进一步改善，农业面源污染得到有效控制，农药化肥使用量实现零增长。推进畜牧养殖污染减排和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规模化畜禽养殖粪便综合利用率达到 90%。农田、鱼塘、果园的景观建设水平进一步提升，星级（或 AAA）以上农业景区数量较快增长。

——农业产业实现特色高端高效。转变经营方式，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比重达到 60%以上，畜禽规模化养殖比重 70%以上。基本完成全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现代经营主

体、新型职业农民发展壮大，每年建设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6家。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蔬菜、岭南水果、花卉、优质水产等传统优势产业精品化、特色化和品牌化比重进一步提高。一二三产业加快融合，现代种业、农业服务业等新兴产业和农产品加工、电商和冷链物流配送等涉农产业快速发展。

——**农业科技化、信息化水平全国领先。**打造广州国际种业中心，完善农业技术服务平台建设，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实施农业物联网试点工程。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8%以上。提升农业机械化、设施化水平，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55%以上。

表 3-1 广州市农业“十三五”规划目标表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及单位	2020年
1	总体目标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与经济保持同步增长
2	农产品质量安全	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省级以上例行监测抽检合格率(%)	96以上
3	农业科技水平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	55
4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68
5	农业经营管理水平	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家)	90
6		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比重(%)	60
7		畜禽规模化养殖比重(%)	70
8	可持续发展水平	规模化畜禽养殖粪便综合利用率(%)	90

四、区域布局和产业发展

（一）区域布局

依据自然地理和经济社会条件，遵循农业资源地域分布规律、新型城市化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突出农业园区的辐射带动作用，形成优势突出、特色鲜明的区域农业发展格局。

北部生态农业区：主要包括从化区、白云区东北部、花都区北部、增城区北部等山区。着重发展循环农业、低碳农业、有机农业，依托农业园区推进区域连片开发，打造一批精品特色产业带和有机农产品生产基地，提高农业生态服务价值和农民增收能力。重点发展丝苗米、优质杂粮、岭南水果、花卉产业（盆花、绿化苗木等）、有机蔬菜等绿色生态产业和体验型观光休闲农业，适度发展畜牧业。

中部高效农业区：主要包括白云区中部及西北部、黄埔区北部、花都区西部、增城区中南部等平原地区。重点发展家禽养殖、设施蔬菜、创意体验型观光休闲农业、农产品产地加工等高效农业产业，积极推动从化、增城、花都现代农业园区升级改造。

城郊创新农业区：主要包括海珠区南部、黄埔区南部、荔

湾区西部、白云区南部、花都区东部、番禺区北部。重点发展农业高新技术研发、现代种业、总部经济、会展农业、农产品流通业、农业主题公园、休闲观光农业和现代农业服务业，打造农产品展示交流平台，积极营造城市田园景观，将农业生产空间与城市居住环境空间融为一体，增强农业生态、生活服务功能。

南部特色农业区：主要包括番禺区南部、南沙区。重点提升番禺、南沙农业园区建设水平，发展花卉产业（观叶植物）、亚热带特色水果、优质水产养殖业和岭南水乡观光休闲农业。

农产品供穗基地：按照保障全市菜篮子产品供给和引导农业龙头企业走出去的工作要求，建设供穗农产品重要保障区，与城区“菜篮子”产品销售网络相对接，形成优质稳定的农产品供穗基地网络，以提升农产品市场控制力，并辐射带动周边区域农业发展。

北部生态农业区

主要包括从化区、白云区东北部、花都区北部、增城区北部等山区。重点发展丝苗米、优质杂粮、岭南水果、花卉产业（盆花、绿化苗木等）、有机蔬菜等绿色生态产业和体验型观光休闲农业，适度发展畜牧业。

中部高效农业区

主要包括白云区中部及西北部、黄埔区北部、花都区西部、增城区中南部等平原地区。重点发展家禽养殖、设施蔬菜、创意体验型观光休闲农业、农产品产地加工等高效农业产业，积极推动从化、增城、花都现代农业园区升级改造。

城郊创新农业区

主要包括海珠区南部、黄埔区南部、荔湾区西部、白云区南部、花都区东部、番禺区北部。重点发展农业高新技术研发、现代种业、总部经济、会展农业、农产品流通业、农业主题公园、休闲观光农业和现代农业服务业，打造农产品展示交流平台，积极营造城市田园景观，将农业生产空间与城市居住环境空间融为一体，增强农业生态、生活服务功能。

南部特色农业区

主要包括番禺区南部、南沙区。重点提升番禺、南沙农业园区建设水平，发展花卉产业（观叶植物）、亚热带特色水果、优质水产养殖业和岭南水乡观光休闲农业。

市级现代农业园区

- ① 从化万花园现代农业示范园区
- ② 增城小楼人家农民集约创业农业园区
- ③ 广州花卉之都现代农业园区
- ④ 花都生态示范园
- ⑤ 增城区朱村街现代农业园区
- ⑥ 白云流溪湾现代农业示范园区
- ⑦ 番禺区海鸥岛现代渔业园区
- ⑧ 南沙区现代都市农业产业园



(二) 重点产业发展

1. 粮食

稳定全市粮食生产面积，做好优质杂粮、丝苗米等品种选育改良工作。深入挖掘旱粮作物的发展空间，推动薯类作物主粮化。预计至 2020 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保持在 100 万亩以上，水稻良种覆盖率 95%，机耕机收率 97%，形成北部粮食作物产业区。

2. 蔬菜

大力推动优质、健康蔬菜种植，发展设施蔬菜。预计至 2020 年，蔬菜种植面积不低于 50 万亩，完善我市 15 个蔬菜专业化生产基地和 6 个无土栽培生产基地。

3. 水果

重点发展岭南特色水果，推动品种优化及综合利用发展，促进产业链的延伸和整体效益提升。预计至 2020 年，全市水果种植面积保持在 55 万亩左右，提高优良品种种植比例。建成广州岭南特色水果标准示范园 20 个、示范性种植业家庭农场 30 个。

4. 花卉

进一步放大特色园艺作物品牌效应，提升花卉产品的附加值。发挥广州花卉产业优势，发展花卉休闲观光业，实现花卉

产业集聚组团式和园区式发展。预计至 2020 年，花卉种植面积达到 23 万亩，实现花卉产业从原料产品向精品花卉转型。

5. 畜牧业

科学布局畜禽养殖区域，实现市内基地和市外供穗基地协调发展。加大标准化生猪养殖场和屠宰体系建设力度，支持屠宰加工企业一体化经营，以金融资本为纽带引导畜牧养殖、屠宰加工、物流配送全产业链经营。推进畜禽产品溯源体系建设，推进猪肉电子交易，发展畜禽产品电子商务平台。至 2020 年，家禽出栏量 0.8 亿只、鲜奶产量 5 万吨，建设完善一批规模化、标准化、现代化畜禽养殖场，全市牲畜定点屠宰场（点）数量达 28 家。

6. 渔业

大力扶持设施渔业和良种体系建设，培育优质特种水产养殖业、水产苗种产业、远洋渔业和休闲观赏渔业等产业。健全水产品质量保障体系，加强渔业环境监测和预警。预计 2020 年渔业产量、产值、渔业人均收入将达 49.1 万吨、85.0 亿元、41957 元，80% 的连片鱼塘完成标准化改造，建成 10 个水平较高、示范带动能力较强的现代设施渔业基地和 30 个国家级农业部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

7. 现代种业

推广我市农业主导品种，提高优良品种种养殖面积，重点发展粮食作物、蔬菜、岭南水果、花卉、畜禽和水产种业。依托广州现有资源优势，以自主创新和国际合作相结合，采取“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运行”的方式，建设广州国际种业中心。结合地区农业布局规划和资源特点，统筹规划，分区布局，形成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展示推广、加工贸易、数据处理五大平台。建成全区域性产业资源共享中心、数据中央枢纽和产业功能区，将广州打造成为种子种苗“育繁推”一体化的国际之都。

8. 农产品加工流通业

出台支持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政策意见，促进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加工协调发展，提升产地鲜活农产品采后处理与初加工能力，提升大宗农产品精深加工程度，支持加工企业发展总部经济。加强农产品流通设施和市场建设，加快白云区农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完善流通骨干网络，打造辐射华南的“中央大厨房”和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农产品贸易产业集群。

9. 观光休闲农业

加强农业与创意产业、旅游业的深度融合，鼓励现代农业园区、科研院所、农业企业、家庭农场发展休闲农业，创建一

批具有农耕文化体验、田园风光、科普教育等特色的休闲农业示范点；实施观光休闲农业形象提升工程，扶持示范点道路、停车场、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和环保设施建设。各区应鼓励并扶持休闲农业发展，打造休闲农业精品，延伸产业链，推进观光休闲农业集群式发展，并加强区域性推介和宣传，形成品牌效应和文化特色。

五、主要任务

（一）夯实产业基础，提升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1. **健全农业资源保护机制。**加快划定永久基本农田，确保基本农田落地到户、上图入库、信息共享。实施菜篮子用地最低保障制度，划定农（林、牧、渔）业空间保护红线，确保重点“菜篮子”基地和现代农业园区与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充分衔接，其用地纳入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加强渔业自然保护区建设与管理，加强岭南特色作物和物种资源保护。

2. **完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田、鱼塘标准化建设，到2020年连片农田鱼塘基本完成标准化建设。加快推进农田水利建设，加强农村河塘清淤整治、田间渠系配套、灌排泵站更新改造，确保不出现严重旱涝灾害。建立完善农业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

3. **加强农业生态环境建设。**推进农药化肥减量使用，确保2020年农药化肥用量比2015年实现零增长。开展高效生态循环农业模式示范，推进农牧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2020年实现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5%以上，规模化畜禽养殖粪便综合利用率达到90%，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配套建设固体废弃物和废水贮存处理设施达80%以上。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加强

耕地质量调查评价与检测，推进“沃土工程”、测土配方施肥和地理信息系统建设。

（二）优化产业结构，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1. 大力发展精品特色农业。推进重点“菜篮子”基地和优势产业带建设，制定全市都市现代农业发展规划，并与全市土地利用规划和城乡规划相衔接。优化农业区域布局，推进优势产业向现代农业园区、重点“菜篮子”基地、特色产业板块和优势产业带集中，根据环境容量调整区域养殖布局。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发展优质杂粮、丝苗米、岭南特色园艺作物、标准化健康养殖、远洋渔业等新兴业态。加强“三品一标”产品和基地建设，发展名特优新产品，培育知名品牌。实施种养结合、农牧循环农业示范工程。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实施农业生产良好操作规范（GMPs）和良好农业操作工程（GAPs），鼓励农业企业通过 HACCP 认证，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继续推进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园艺作物标准园、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小区）、水产健康养殖场建设。

2. 高标准建设现代农业园区。提升市级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水平，围绕蔬菜、花卉、水果、水产等主导产业重点建设市级现代农业园区或生态园区，突出抓好特色产业基地建设，不断扩大园区规模，提高产业聚集度。鼓励园区推行生产、加工、

流通全产业链开发，实现农产品加工、流通增值，依托现代农业园区发展休闲观光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进一步延长农业产业链条，拓展农业多种功能，提升园区经营效益，把园区建设成为“三地三区”的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区，即主导产业现代经营主体聚集地、高效生态农业生产地、先进农业科技创新地和农业观光休闲功能拓展样板区、体制机制创新试验区、城乡和谐发展示范区。

3. 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加强各级特别是基层农业综合执法能力建设，健全执法管理队伍，改善执法管理条件，提高农业执法水平。严格管理农业投入品的生产、经营和使用，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实施高毒农药定点经营制度和兽用抗菌药治理行动。落实生产经营主体责任，严惩各类农产品质量安全违法犯罪。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能力建设，扩大抽检覆盖面，加强日常检查。重点强化镇街、专业村、企业、合作社等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网络建设，基本建成市、区、镇街、村（企业、合作社）四级农产品质量检测网络。力争2020年主要农业区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通过省级以上计量认证和考核认定，镇街设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站，规模以上的蔬菜专业村设置村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点，并配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员。强化食品安全责任制，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结果

定期发布制度。构建本地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平台和本地农业经营主体诚信体系，促进各类追溯平台互联互通和监管信息共享。完善生产档案信息化管理，优先将大型农业生产主体纳入质量安全溯源试点，2018年力争率先实现畜禽及肉品生产质量信息可溯源。加强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和源头治理，加强重大动植物疫病监测防控，推进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的无害化处理设施设备建设，实现自主处理。

（三）培育经营主体，提升农业规模化组织化程度

1. **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全面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加强土地流转管理和服 务，建立完善土地利用数据库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信息应用系统，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向现代农业经营主体流转。开展蔬菜专业合作社、荔枝专业村等一村一品专业村适度规模经营试点，发展出租、入股、代耕托管、联耕联种等多种形式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2020年前取得成效并推广。

2. **加快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大力培育生产经营型、专业技能型、社会服务型和引领带动型的新型职业农民，每年培育新型职业农民不少于1800人。

3. **培育壮大现代农业经营主体。**推进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支持合作社发展农产品加工流通和直供直销，力争每年新培育

认定6家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制定家庭农场认定和扶持政策，鼓励家庭农场实现规模化、标准化、专业化和生态化生产。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参与农业产业开发与新农村建设，鼓励龙头企业通过“走出去、引进来”实现做大做强。

（四）促进产业融合，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和竞争力

1. **大力推动农业金融服务。**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创新“三农”金融产品，扩大涉农贷款发放，进一步扩大“三农”信贷规模。鼓励在有条件的涉农区依托农业龙头企业、供销合作社、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试点新设资金互助合作社等新型农村合作金融组织，支持养殖、种植等特色农业发展。引导农业企业在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上市，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发展。继续做好水稻等品种的农业保险工作，研究开展家禽、生猪、水果、水产、蔬菜、花卉等农业保险，力争实现农业保险政策对我市主要农业品种种类的全覆盖。

2. **构建覆盖全市的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体系。**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支持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财农〔2016〕39号）要求，以财政出资为主，社会资金共同参与，建立市区级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机构，专注于服务农业企业，促进现代农业发展。切实落实中央、省农业相

关专项资金支持，统筹相关部门给予政策支持。建立风险分担、利益分享、风险补助等机制，加强经营风险管理和人才队伍建设。在政策要求范围内适当放大担保倍数，增强服务农业企业能力。逐步建成覆盖全市及主要粮食生产区的农业信贷担保网络，切实解决农业发展中“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3. 创新推动农业营销服务。推进“广州品牌农业都市行”活动，做好“名特优新”系列农产品评选推介，发展会展农业和节庆农业，支持农产品营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促进农产品电子商务加快发展。完善产地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开展冷链标准化示范，实施特色农产品产区预冷工程。结合《广州市冷链物流发展规划》制定主要农产品产地冷链规划，发展冷链物流配送。加强农产品流通设施和市场建设。加快白云区农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完善流通骨干网络，打造辐射华南的“中央大厨房”和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农产品贸易产业集群。加大标准化生猪养殖场和屠宰体系建设力度，支持屠宰加工企业一体化经营，以金融资本为纽带引导畜牧养殖、屠宰加工、物流配送全产业链经营。

4. 加快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出台支持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政策意见，促进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加工

协调发展，提升产地鲜活农产品采后处理与初加工能力，提升大宗农产品精深加工程度，支持加工企业发展总部经济。

5. 推进观光休闲农业示范点建设。实施观光休闲农业形象提升工程，鼓励现代农业园区、科研院所、农业企业、家庭农场加强农业与创意产业、旅游业的深度融合，扶持道路、停车场等基础设施、环保设施建设，创建一批集农耕文化体验、田园风光、教育展示、文化传承于一体的观光休闲农业示范点。

（五）强化科技创新与服务，提升成果转化和信息化水平

1. 推进农业科技协同创新。深入推进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加强市级农业科研院所创新能力建设。利用广州地区农业科技资源，建设农业科技协同创新平台。实施现代种业发展工程，打造“广州国际种业中心”。

2. 促进农业科技进村入户。发挥公益性技术推广主渠道作用，完善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加强新品种引进、选育与示范推广。完善“12345”农业技术服务平台信息化、智能化建设，提高农业科技和市场信息服务的精准性和便利性，提升农技推广服务效能。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创新推进农机、农业植保社会化服务，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发展农机作业、精准施肥、病虫害远程诊断与统防统治等专业服务队伍。继续完善智慧乡

村“农博士”系统的服务功能，加大应用推广力度和受众覆盖范围。

3. 提升农业机械化设施化水平。制订“菜篮子”设施用地规划，推广先进农业设施，2020年前，设施农业达到10万亩。加强农业机械、设施设备与农艺融合，促进工程、生物、信息、环境等技术集成应用。

4. 开展“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加快“互联网+农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重点建设现代农业大数据中心、地理信息系统、农业物联网应用系统、农业监管与指挥调度系统、农业综合服务系统等基础性公共平台。实施农业物联网试点工程，加快推进设施园艺、标准化养殖、质量安全追溯等领域物联网示范应用，促进农业生产智能化。加快农产品电子商务融合发展，扶持互联网企业、物流配送企业与农业协会等组织合作建设农村电商平台，探索促进农产品、农资及农业科技服务产销对接的新模式。加快推进农业信息服务便捷化精准化。以农业大数据中心为重点，整合涉农部门信息资源，促进智慧气象、农业遥感技术、执法监管、产权交易等方面的应用，不断推进农业管理和服务信息化。

5. 加快推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加强都市农业重点领域科技创新，开发一批符合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产品、

新装备。鼓励农业科研机构、企业、中介机构、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相互合作，建立完善多形式、多功能、多层次的农业科技成果推广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广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发展，建设一批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

（六）深化农村改革，促进农民收入持续较快增长

1. 提高农村公共服务水平。建立健全城乡养老、医疗与低保三大保障科学增长机制，推进城乡居民保障制度接轨，到2020年城乡居民保障水平接近，全市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推进紧密型镇村卫生一体化管理，发展家庭医生签约式服务，2020年前，全市农村基层医疗机构100%开展家庭医生签约式服务，卫生镇覆盖率达到70%以上，省、市卫生村人口受益率达到75%以上。

2. 实施积极的农民就业政策。完善非农就业农民、失地农民、大龄农民及农村困难群体就业扶持政策。加大农民从事涉农二三产业的帮扶和培训力度。健全财政转移支付、城镇建设用地增长与农民市民化工作绩效挂钩的奖励机制，加快提高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3. 增加农民财产性、转移性收入。稳妥推进农村集体土地确权和社区集体经济股份合作制改革，切实维护进城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加强农村集体“三

资”管理，建立健全覆盖市、区、镇（街）、村（联社）四级的农村产权流转管理服务平台体系。稳妥推进“政经分开”改革，研究制定与当地发展相适应的两委“班子”、村务监督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社委会（理事会）待遇和社会保障措施。完善农业支持保护体系，提高农业补贴水平。

4. 开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实行“市抓统筹、区负总责、镇（街）抓落实”扶贫机制，坚持“应扶则扶、应保则保、应退则退”，锁定现行标准下的相对贫困人口和贫困村为帮扶对象，开展“一村一策、一户一法”的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探索资产收益扶贫，在不改变用途的情况下，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其他涉农资金投入设施农业、养殖、光伏、水电、乡村旅游等项目形成的资产，具备条件的可折股量化收益部分统筹安排给贫困村和贫困户。对无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实行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兜底脱贫，确保到2016年底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

六、主要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部门、各区要坚持“部门联动、政策集成、资金聚焦、资源整合”的工作机制，按照职责分工，将规划确定的相关任务及工程纳入年度计划，明确责任和进度。建立都市型现代农业评价指标体系与绩效评估机制，分阶段对资金落实情况、项目建设进度和绩效，以及农业现代化建设水平评价指标等进行定期检查、监测和评估。要采取各种形式，加大对相关政策和信息的宣传力度，形成全社会关心规划、参与实施和共同监督的良好氛围，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二）完善政策支持

建立农业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加大市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和区、镇财政农业投入力度。建立完善政银保、贷款贴息等产业化扶持政策，加大对优秀农业龙头企业、市级以上合作社示范社的差异化扶持力度。完善农业用地政策，保障“菜篮子”基地建设和乡村旅游合理用地需求。建设农村金融服务站，引导有实力的企业各涉农区设立资金互助合作社。创新农村金融服务，打造农村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

（三）加大农业投入

建立健全农业农村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加大各级财政支农力度，把农业现代化建设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保障领域，创新政府支农投入方式，完善对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扶持政策，充分发挥财政对农业投入的引导示范作用。进一步完善多元化农业投入机制，加大政策性金融机构的支农力度，鼓励商业银行为农业发展服务，积极引导民间资本、工商资本开发农业，加强财政涉农资金与金融资本、社会资本的有效融合，努力构建财政、金融、农民、社会全方位、多元化的农业投入格局。

（四）加快法制建设

健全法律制度，依法保障农村发展。加强农村土地流转、农业投入品监管、农产品质量安全、动植物防疫等方面的立法研究，加大违法行为处罚力度。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动植物疫病、农业环境保护、农机安全、保护区等农业执法服务体系建设。完善执法监督制度，促进公正执法和严格执法。继续抓好农业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农村地区的法律素质，全面推进农业系统各项事业的依法治理。

附表

广州市农业经济发展“十三五”期间重点建设项目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总投资	其中各级财政投资	社会投资
1	从化区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规划建设农业物流园区、农产品电子商务产业平台；发展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打造“一园三区”四大农业景点（即万花园，吕田片区、良口片区、温泉片区）；实施“精品农业、品牌农业”培育工程；加强“政银保”合作，扶持农业产业化发展；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平台建设；加快建设6个广州市级现代农业园区以及一批特色农业专业村。	33000	5000	28000
2	北部山区镇建设资金项目（2016年）	2016年，市、区（县级市）两级财政扶持吕田、温泉、派潭、正果、小楼、梯面等6个山区镇专项资金按照每镇每年1500万元安排（市本级财政统筹安排750万元，区级财政配套750万元）。主要用于山区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镇村环境综合治理、小公园绿化等。	9000	9000	0
3	广州家庭农场培育发展工作专项	力争培育新增家庭农场1000家；认定示范性家庭农场50家。	1500	1500	0
4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广州市产地农产品监管体系的完善建设。主要农业区完善监测机构和监督队伍；主要镇（街）建立产地农产品生产监管机构、配备基本速测设备和专职人员；按照生产监管需要配备村（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员。	57500	57500	0

		从化区万盛小镇配套设施建设。建设农产品 020 体验馆、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农产品配送中心、农产品检测中心、农产品包装生产线、农产品冷链仓储、创业孵化基地（创客城）和电商人才培训中心。	5000	5000	0
		广州农业环境与农产品检测中心建设。检测中心易地迁建工作；引进及培养技术人员，开展检测方法研究、功能性食品成份分析及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研究；加强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加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及有机食品认证定点检测机构资质和服务能力建设，开展“三品”认证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拓展检测业务范围，争取 2018 年申请扩项评审，能开展的检测项目参数达 600 多项。	426	426	0
5	农业信息化建设	广州农业大数据建设及应用。一是建设“广州市农业信息化应用系统与资源综合管理平台”，实现全局相关业务应用系统及资源数据的集中管理；二是建设“广州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程”，构建广州市食用农产品安全监管体系框架及监管数据库；三是建设“广州市农业大数据中心”，整合广州市农业信息资源，建立广州市智慧农业大数据平台。	2300	2300	0
		白云区农业电商平台建设项目。大力培育发展农业新业态，壮大白云农业电商联盟，支持培育专业化农业电商企业，推进农业龙头企业和合作社与电商企业全面对接，推进电商进村入户，联通产业园、批发市场，形成“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市场”全方位的电商网络体系。扶持鼓励农业电商发展。“十三五”期间增加发展农业电商 8 家以上。	1500	1500	0
6	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应用	支持各有关区开展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应用，1200 万元/年；支持市属农业科研与推广机构开展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应用，2000 万元/年；支持驻穗农业科研教学单位在广州地区开展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应用，1000 万元/年。	21000	21000	0
7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	在白云、花都、黄埔、番禺、南沙、从化、增城等 7 个主要农业生产区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养工程，每年培育 1800 个新型职业农民，认定扶持一批新型职业农民。	2900	2900	0

8	岭南园艺作物（蔬菜、水果、花卉）现代设施大棚建设	在全市范围内，推进岭南园艺作物设施化发展进程，建设现代先进设施大棚 1000 亩，以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抵御自然灾害能力。	10000	4000	6000
9	农田基本建设	在全市范围内完成农田基本建设 12.9 万亩。	51600	51600	0
10	广州市海洋监测预报体系建设项目	为维护广州海域生态安全和资源可持续利用，维持其环境容纳量和生态承载力，围绕构建我市防灾减灾支撑体系，加速推进海洋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加强“监测、预报、服务”三个重点方面建设，提升海洋防灾减灾能力和风险管理水平，项目建设内容：海洋应急与海域海岛监测艇建设（船体为铝合金，进口推进柴油主机约为 500kw*2，设计航速大于 26 海里，续航 300 海里，持续力 72 小时，宽约 5 米，长 26 米，乘客约 18 人，吃水深度约为 0.9 米。）、海洋自动观测站网建设（含 1 个岸基和 8 个浮标自动监测系统）、海洋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海洋精细化预报业务化运行、海洋预报减灾辅助决策平台建设、沿海重点区域户外电子显示屏建设、海况视频监控联网及智能分析建设。	9000	9000	0
11	广东省广州市莲花山中心渔港建设项目	广东省广州市莲花山中心渔港建设项目：1. 400HP 码头：132.5 米；2. 200HP 码头：293.5 米；3. 接岸工程：60 米；4. 港池挖泥：10.5 万立方；5. 综合执法办证中心：1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6. 港区道路及堆场：12700 平方米；7. 给水、消防：1 项；8. 供电、照明：1 项；9. 渔港标志：1 项。项目建成后将带来显著的社会效益，同时每年将增加利润 110 万元。	6023	6023	0
12	从化区规模化标准化畜禽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新改扩建一批规模化标准化畜禽养殖基地，规模化基地蛋鸡存栏规模达到 35 万只、奶牛存栏达到 7000 头、生猪出栏规模达到 30 万头。	65000	5000	60000
13	广州市畜牧兽医监督与服务综合信息管理平台	应用“互联网+现代农业”思路，搭建一个开放、互动、融合的广州市畜牧兽医监督及服务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实现数据互联互通，使用大数据技术进行态势分析、综合研判、辅助决策、风险监测与预警、智能指挥调度，建立畜牧兽医监督及服务信息管理“一张图”。	4500	4500	0

14	从化无疫区动物隔离检疫场建设	动物隔离场是无规定动物疫病区必须配套的基础设施，是无疫区获得农业部认可的必备条件。在从化太平镇分水村建设满足猪、牛、羊、马属动物的隔离场，通过隔离检查外来的待进入从化无疫区的动物，保证从化无疫区畜牧业生产和动物在隔离期间的安全，维持无疫状态。	3363	3363	0
15	大石 4A 生猪屠宰加工中心	建设一个占地面积 43473.5 平方米，建筑面积 49508.8 平方米，日宰生猪 10000 头的 4A 级生猪屠宰加工中心。包括屠宰车间、分割车间、待宰栏、独立功能间、办公生活大楼。	30000	0	30000
16	发展外海及远洋渔业	更新改造 6 艘旧玻璃钢金枪鱼船，建造两艘南沙灯光罩网渔船。	6300	1340	4960
17	广州市农业装备博览园	通过利用示范基地已建成的多功能大跨度温棚及周边相关设施，建设农业装备博览园，展示广州市乃至珠江三角洲地区农机发展的历史、现状和发展趋势，展示现代都市型农业发展所需要的农业设施和农业机械。博览园建成后，将面向大众开放，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一个了解认识现代农机发展以及成果的平台，传播先进的农机技术方法和现代化理念。	1000	1000	0
	总 计		320912	191952	12896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创新委、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国土规划委、市环保局、市住建委、市水务局、市林业和园林局、市商务委、市卫计委、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食药监局、市统计局、市旅游局、市府研究室、市金融局。

广州市农业局办公室

2016年8月8日印发
